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吳惠玲
電話：037-559092
傳真：037-325963
電子信箱：huiling@ems.miaoli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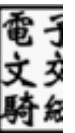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社會行政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社工字第10401470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4學年上學期單親培力計畫公告1案，請惠予宣導並轉知所屬同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4年7月16日社家支字第1040900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補助獨自撫養18歲以下子女之單親家長就讀大專校院及高中（職）之學費、學雜費與學分費，及於修業年限內因上課無法照顧小學階段以下子女或18歲以下身心障礙子女之臨時托育費；計畫及申請表請於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網站最新消息（<http://www.sfaa.gov.tw/>）、婦女聯合網站動態看板補助宣導網頁（<http://www.iwomenweb.org.tw/>）及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網站公告資訊（http://www.miaoli.gov.tw/labor_affairs/）下載。
- 三、本案104學年上學期受理申請時間為104年9月7日至104年10月6日止，請惠予轉介單親家長提出申請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，聯絡人及聯絡電話：謝小姐，02-2321-2100轉132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本縣各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苗栗工作站、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、苗栗縣山城志工協會、苗栗縣婦女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、苗栗縣真心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惠揚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苗栗縣愛家倍社區關懷協會、苗栗縣原住民婦幼關懷文化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苗栗縣私立家扶希望學園、財團法人生命之愛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徐月蘭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

副本：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社會福利科、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社會行政科、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社會救助科、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身障服務科

電子公文
2015-07-24
14:29:37

